

##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创投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,017,3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52%；股东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红土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323,6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8%；股东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红土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926,5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9%。上述股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,267,5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90%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18 年 5 月 25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6）。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，深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0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556%，未通过大宗交易进行减持；浙江红土与杭州红土未进行任何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和大宗交易减持。深创投、浙江红土与杭州红土减持时间已经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		(股)		
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,017,350	4.52%	IPO前取得:3,017,350股
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,323,650	1.98%	IPO前取得:1,323,650股
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26,558	1.39%	IPO前取得:926,558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: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3,017,350	4.52%	深创投为浙江红土、杭州红土第一大股东,浙江红土、杭州红土的董事长和另一名董事同时为深创投的董事和高管
	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1,323,650	1.98%	深创投为浙江红土第一大股东,浙江红土的董事长和另一名董事同时为深创投的董事和高管
	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926,558	1.39%	深创投为杭州红土第一大股东,杭州红土的

				董事长和另一名董事同时为深创投的董事和高管
	合计	5,267,558	7.89%	—

注：上述计算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370,800	0.556%	2018/6/22 ~ 2018/6/29	集中竞价交易	25.95 - 27.36	9,902,174	2,646,550	3.968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股份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财务投资退出原因自主决定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在减持期间内，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4日